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3年11月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其中董事周福池先生、于波先生、李泽海先生、罗绍德先生、雷群安先生、钟刚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福池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深圳众源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浪潮云信息技术股份公司、合创迪安(深圳)科技有限公司和核心团队合伙企业设立合资公司，共同运营时空大数据系统工程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1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200万元，认缴出资比例为20%，自有资金出资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8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具体详见公

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8）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8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近期在公司 19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9）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8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